
债券代码：143871.SH

债券简称：18 蓉高 01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十六）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0 年 9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重要声明.....	2
目录.....	3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债券主要条款.....	4
三、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4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5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5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72号”文核准，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亿元的公司债券。2018年10月23日，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蓉高01，债券代码：143871）完成发行，该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12亿元，票面利率为4.48%，期限3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债券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发行总额：12亿元
- 3、债券品种和期限：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为3年期。
- 4、债券票面利率：4.48%
-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6、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18年10月22日。
- 7、付息日期：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22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三、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18蓉高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2020年9月25日出具了《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相关人员的原因

经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筹安排考虑，根据工作需要，依据中共成都高新区工委《关于郭盛良等 2 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任命郭盛良为中共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委员、副书记，提名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相关人员变更情况

1、原人员基本情况

原人员名单	任职情况	变动原因
宋大勇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有权机构决议

2、新任命人员情况

根据高新区党工委相关通知，公司新任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是否公务员兼职
郭盛良	男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否

郭盛良，男，汉族，1978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西南交通大学），先后就职于成都高新区规划建设局、成都高新区规划国土建设局、成都高新区发展改革和规划管理局。2020 年 9 月起，任中共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三）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情况

发行人本次人员变动将依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之后，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受委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事项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杨银松、蔡晓伟

联系电话：021-38032189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十六）》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9日